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7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仙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徐智麟先生、叶显根先生以电话、传真的形式参会和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与本次会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会议同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与本次会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0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儒征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与本次会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9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林仙明先生、林斌先生、林平先生、林信福先生、钟永玲先生、陈海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孙剑非先生、徐智麟先生、叶显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规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不拟改组或变更。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汤重庆先生、赵佳妮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进行表决。上述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汤重庆,1980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广东富城铝业公司数控车床操作高级技术员、生产助理工程师,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加工车间领班、组长,现为公司制造加工车间经理。  
截止目前,汤重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现任及拟聘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汤重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佳妮,1990年6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12月进入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党支部副书记。  
截止目前,赵佳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现任及拟聘董事、监事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佳妮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1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方式: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1月7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1月6日至2019年11月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6日15:00至2019年11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

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4日,于2019年11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监会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泽国大道888号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林仙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林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林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林信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钟永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陈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孙剑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徐智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叶显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汤重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赵佳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均采用等额选举,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特别提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持有的表决单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填报拟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名
1.01	选举林仙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林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林信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钟永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孙剑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智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叶显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汤重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佳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11月5日(星期二)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泽国大道888号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17523。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半天,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泽国大道888号  
3.会议联系电话:0576-86402693  
4.会议联系传真:0576-86428985  
5.联系人:伍海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42725,投票简称:跃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写一览表

拟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票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选举票数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拟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1.01	选举林仙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林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林信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钟永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陈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2.01	选举孙剑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智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叶显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3.01	选举汤重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赵佳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票数”栏填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做出投票指示。  
2、请在选举票数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的候选人)。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或姓名):  
受托人姓名(或姓名):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扫描、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尤夫 公告编号:2019-131

##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80264]号),因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8年1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日期届满后次日一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并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起六个月期限届满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14日、3月20日、4月19日、5月19日、6月21日、7月19日、8月18日、9月19日、10月19日、11月20日、12月20日,2019年1月19日、2月19日、3月19日、4月19日、5月18日、6月19日、7月19日、8月20日、9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27、2018-039、2018-054、2018-096、2018-110、2018-116、2018-127、2018-140、2018-155、2018-169、2018-201、2019-007、2019-022、2019-030、2019-055、2019-069、2019-075、2019-086、2019-102、2019-118。  
目前,公司化纤板块生产经营情况正常,锂电池开工率正在逐步恢复中。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在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1日

##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联讯证券 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确认,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以下券商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0月21日起增加以下券商为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联系方式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sec.com.cn

投资者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费长途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19-094

##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8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向高富安产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号)。2019年8月2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科技厅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备案回执》(编号:浙外登备字[2019000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号)。至此,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批程序已全部完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公司依照本次交易的方案及协议内容,积极开展本次交易的各项实施工作,现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将本次交易实施阶段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2019年9月3日,福建高富安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富安”)已就本次交易所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清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246668776340)及清流县商务局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闽清商资备[201900023])。高富安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号)。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巴士 公告编号:2019-058

##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因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目前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如果公司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4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浙证调查字[2018117]号),因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8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9),并于2019年1月31日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相关调查事项的进展情况。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22日、2019年5月20日、2019年6月20日、2019年7月22日、2019年9月20日、2019年9月20日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2019-015、2019-020、2019-028、2019-035、2019-042、2019-047、2019-055)。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11月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6

##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钱京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43,925,14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65%)的通知,获悉钱京先生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比例
钱京	是	32,328,899	2017年12月11日	2019年10月17日	丹阳市天惠投资有限公司	22.46%
合计		32,328,899				22.46%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9-129

##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10月16日、2019年10月17日、2019年10月18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涨幅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询问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有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媒体报道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应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1日